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博深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辞去职务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辞去职务情况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陈怀荣先生，副董事长、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冯昭洁先生，董事董敏先生，董事李滨先生四人递交的辞职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陈怀荣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辞任后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冯昭洁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仍担任公司党委书记。

董敏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李滨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陈怀荣先生、冯昭洁先生、董敏先生、李滨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为保障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受影响，公司董事会征得陈怀荣先生本人同意，在公司按照法定程序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前，其将继续履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陈怀荣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9,097,61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52%，其辞职后仍将严格遵守股份变动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冯昭洁先生、董敏先生、李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怀荣先生、冯昭洁先生、董敏先生、李滨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陈怀荣先生、冯昭洁先生、董敏先生、李滨先生在董事会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董事情况

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工作及有效运行，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铁投（济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杜继新先生、陈志强先生和彭学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推荐杜继新先生为董事长人选。

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杜继新先生、陈志强先生和彭学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审议此项议案时，对3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本次非独立董事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1.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 董事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四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杜继新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8 年 7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职于山东省交通工程总公司；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职于山东高速路桥集团；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职于济青高速铁路有限公司；2018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职于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安质物资部职员、副部长，审计法务部副部长、部长。

杜继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除前述曾经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外，杜继新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陈志强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1 年毕业于中南大学，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留校工作，任中南大学政治辅导员；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职于山东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18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1 月，先后任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征迁协调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2021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企管部（董事会办公室）副部长（副主任）；2024 年 12 月至今，任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董事会办公室）部长（主任）。2023 年 7 月至今，兼任山铁绿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陈志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除前述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外，陈志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彭学国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资产评估师。2007年3月至2018年1月，先后任职于山东锦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山东中评恒信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公司、山东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山东鲁信文化传媒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1月至今，任职于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历任风险控制部职员、副部长、风险合规部部长、风控总监，现任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铁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彭学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除前述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外，彭学国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